

# 自有房屋能随意装修改造吗

□石榴云/新疆日报记者  
杨舒涵 整理

【案例】2024年, 甲某对其自有房屋进行装修时, 为了整体装修效果, 拆除了房内承重墙。乙某作为其楼上邻居, 认为拆除承重墙的行为将整栋楼置于危险之中, 沟通无果后, 乙某向法院起诉要求甲某停止侵权、消除危险、恢复原状。

【法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三十七条 造成不动产或者动产毁损的, 权利人可以依法请求修理、重作、更换或者恢复原状。

第二百七十二條 业主对其建筑物专有部分享有占有、



贾永娇 作

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业主行使权利不得危及建筑物的

安全, 不得损害其他业主的合法权益。

第二百八十八条 不动产的相邻权利人应当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原则, 正确处理相邻关系。

【说法】“经过现场勘查, 甲某在装修改造管道时确实破坏了业主共有主体墙的主体结构。”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副庭长、法官于阳表示, 法院判令甲某恢复房屋原状, 聘请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 出具方案并进行施工, 以满足该建筑原有的主体结构要求, 消除房屋安全隐患, 并承担相应费用。

于阳介绍, 房屋主体结构是用以承受建筑物上的各种负

载, 维持结构整体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有机联系的系统体系, 是房屋安全使用的基础。

“业主不能破坏主体结构, 否则会影响整体结构受力, 导致整个结构体系不平衡, 主体结构关系到建筑内在的安全性。”于阳进一步介绍, 业主对自己的房屋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全部权能, 但基于相邻关系, 行使权利也要在合理的范畴, 不得因使用专有部分而影响建筑物的安全。对于共有部分, 应当依照其性质、构造进行合理使用, 不得随意改动以致损害其他共有人的利益, 特别是对承重墙等, 更应履行合理使用义务。

(据《新疆日报》)

## 解除股权购买协议得满足一定条件

近日,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股权转让纠纷案, 认定双方签订涉案协议的目的已不能实现, 判决解除涉案协议, 被告向原告退还6万元股权转让款。

2020年, 甲公司在深圳市设立, 刘某持有该公司82%的股权。张某与刘某系朋友关系, 2021年10月初, 张某打算入股甲公司, 遂与刘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约定刘某将所持有的甲公司5%股权转让给张某,

股权转让对价为40万元。协议签订3日后, 张某应支付第一期转让款8万元, 协议签订3个月内, 张某应支付剩余转让款32万元。几日后, 张某向刘某转账8万元, 但张某并未登记为公司股东, 未实际行使股东权利, 亦未参与公司经营管理。之后, 因甲公司经营情况恶化, 张某拒绝支付剩余转让款。刘某遂诉至深圳市南山区法院, 要求张某支付剩余转让款及赔偿金, 张某则提起反诉, 要求解除股权转让协

议, 刘某退还股权转让款8万元。

法院审理认为, 张某在涉案协议订立后并未成为甲公司的股东, 也未参与甲公司实体经营, 其对公司后续经营不善发生的亏损无须承担相应责任。其次, 在张某支付第一期转让款后, 甲公司出现拖欠店铺租金、多个月份亏损等经营不善的情况, 双方签订协议的目的已不能实现。再次, 由于甲公司经营情况不佳, 刘某持有股权的实际价值也有所降低, 要求张某履行协

议义务有失公平。最后, 虽然张某拒绝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的行为已经构成违约, 但基于以上理由, 该违约行为不应认定为恶意。张某作为非恶意违约方, 在协议目的无法实现的情况下可以起诉解除涉案协议, 但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综合涉案协议履行和双方过错情况, 深圳市南山区法院判决解除涉案协议, 张某向刘某支付赔偿金2万元, 刘某向张某返还股权转让款8万元, 相抵后刘

某应向张某返还股权转让款6万元。

### >>法官提醒

按照相关法律规定, 违约方起诉解除合同, 需满足以下条件:

- 主观上必须是非恶意的;
- 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对其显失公平;
- 守约方拒绝解除合同违反诚信原则。

(据《新疆法治报》)



库尔勒市妇幼保健院  
KUERLESHIFUYOUBAOJIANYUAN



## 党建引领“惠民路” 中医药服务“送上门”

“以前拿完药还得自己煎, 现在医院代煎还送到家, 太方便了!”家住库尔勒市康都街道新上海花园小区的宋阿姨对这项服务赞不绝口。

近日, 为持续改善医疗服务, 提升群众就医获得感, 让患

者减少候药时间, 享受更加便捷的中医药服务, 库尔勒市妇幼保健院党支部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 深入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 带领药剂科推出“中草药(包括代煎中药汤剂)配送到家”服务, 切实

解决群众就医用药的“急难愁盼”问题。

库尔勒市妇幼保健院作为首家开展此项便民举措的医疗机构, 通过严格把控药材质量、优化审方流程、规范煎煮标准, 患者只需扫码下单, 医院药房即

可代煎中药并通过快递配送到家, 让群众享受“足不出户取药”的暖心服务。市民张女士说:“天气炎热, 带孩子看病本来就不容易, 现在我扫码填好信息, 中药还能送到家, 快递费还很便宜, 真是省时又省心!”

库尔勒市妇幼保健院药房负责人介绍, 中药配送服务是提升医疗服务质量的重要举措, 医院还将持续根据群众反馈优化流程, 让更多群众享受到便利。

(文/罗嘉豪)

## 中医药文化进校园 让药香浸润童心

为弘扬中医药文化, 帮助青少年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 增进青少年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知, 让中医药文化在校园里生根发芽, 6月18日, 库尔勒市中医医院(第三人民医院)党委积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 联合巴州石油第四中学组织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系列活动。

当天, 院党委派出由资深中医专家、护师、党员志愿者组成的专业团队, 开展多场讲座与体验活动。

中医儿科专家才次克用生动的语言和生活实例, 为同学们讲解中医养生知识,

包括四季养生要点、饮食调理原则及常见疾病防治方法。在“中药辨识与炮制”环节, 中医团队准备了金银花、陈皮、茯苓等常见中药材, 让同学们通过“看、闻、触、尝”, 感受药材形态、气味和质地, 并介绍功效、来源及炮制方法, 揭开中药神秘面纱。同学们兴趣浓厚, 积极互动提问, 现场气氛热烈。活动现场还设置了中医传统疗法体验区, 展示针灸、推拿、耳穴压豆等疗法, 并邀请师生体验。医生耐心讲解穴位作用和按摩手法, 同学们亲身感受了中医传统疗法的神奇,

对中医文化的兴趣愈发浓厚。一位体验推拿的同学兴奋地说:“原来按摩穴位真能缓解疲劳, 中医太神奇了!”

此次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活动, 是市中医医院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的生动实践。通过活动, 不仅让同学们感受到了中医药文化的博大精深, 激发了他们对中医药文化的浓厚兴趣, 也进一步增强了同学们的民族自豪感和文化自信。

市中医医院党委表示, 今后将继续以党建为引领, 充分发挥医院的专业优势, 持续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活



学生们在聆听讲座, 参加体验活动。

动, 不断丰富活动内容和形式, 为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发

展贡献力量, 助力青少年健康成长。(文/图/孙雪勤)